证券代码:601519 证券简称:大智慧 公告编号:临2026-018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于2026年8月6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2026年8月1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张志宏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董事会决定提名孙军军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五届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时担任提名委员会召集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的委员,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为止。孙军军先生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孙军军先生担任相关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事宜以公司股东会选举其担任独立董事为前提。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并将采取累积投票制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公司定于2026年8月28日下午13:30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889号上海红塔豪华精选酒店3楼萧邦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19)。

特此公告。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十一日

附件:

孙军军:男,中国国籍,汉族,1970年6月生,中欧国际工商学院EMBA。曾任山西证券研究所第一任总经理;现任上海界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证券代码:601519 证券简称:大智慧 公告编号:2026-019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8月28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8月28日 13点3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889号上海红塔豪华精选酒店3楼萧邦厅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8月28日

至2026年8月2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1)人	
1.01	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1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股东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不涉及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便利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用户使用手册》(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网络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七)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519	大智慧	2026/8/21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个人股东本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

(二)个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并提交:(1)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2)授权委托书(原件或复印件)。

(三)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本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明,并提交:(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2)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四)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并提交:(1)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2)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原件或复印件)。

(五)异地股东也可采取将相关资料以扫描件形式发送至公司邮箱(邮箱:IR@gw.com.cn)的方式进行书面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六)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1217号

邮编:200127 电话:021-20219261

联系人:岳倩雯、孙雨洁

(七)登记时间:

2026年8月24日9:30—11:30、13:30—17:00。(信函以收到邮戳为准)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必须出示原件。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指定的工作人员将对出席现场会议的个人股东、个人股东的受托人、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出示和提供的证件、文件进行形式审核。经形式审核,拟参会人员出示和提供的证件、文件符合上述规定的,可出席现场会议并投票;拟参会人员出示和提供的证件、文件部分不符合上述规定的,不得参与现场投票。

(二)鉴于股东会资料于会议召开前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全文披露,为提高会议效率并为公司管理层与投资者沟通互动提供较为充分的时间,本次股东会议程将对议案采用宣读要点的方式进行简化。

(三)公司鼓励股东优先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加股东会。

建议外地股东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加股东会。

(四)本次股东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8月28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进行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0884 证券简称:杉杉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2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上层股权结构变更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控股股东上层股权结构变更的基本情况

2026年1月29日,安徽海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海螺集团”)、安徽皖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皖维集团”)、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省投资集团”)、安徽省国有资本运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省国控集团”)以及安徽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安徽省国资委”)分别签署《安徽皖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之增资重组协议》《关于安徽皖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无偿划转协议》等协议。海螺集团拟通过现金增资499,782.05万元的方式持有皖维集团60%的股权,省投资集团、省国控集团拟通过无偿划转方式分别取得皖维集团各20%的股权。

2026年7月20日,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杉杉股份”或“公司”)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董事会换届选举相关议案。杉杉股份新一届董事会成员共11名,均由皖维集团提名。截至2026年7月20日,皖维集团通过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以及杉杉集团有限公司、宁波朋泽贸易有限公司与其在行使公司的股东权利方面保持一致行动的安排,合计控制公司492,276,856股股份表决权,占公司总股本的21.88%;皖维集团已完成对公司董事会改组程序,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皖维集团,实际控制人变更为安徽省国资委。

二、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皖维集团通知,其已完成海螺集团增资及省投资集团、省国控集团股权无偿划转的工商变更登记,海螺集团成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安徽省国资委。

三、其他事项说明

海螺集团成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没有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将继续深耕核心主业,夯实核心竞争壁垒,持续为全体股东创造长期价值。

特此公告。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11日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易方达财富管理基金销售(广州)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易方达财富管理基金销售(广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方达财富”)签署的销售协议,本公司自2026年8月11日起新增易方达财富为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自2026年8月11日起,投资者可通过易方达财富办理下表中对应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转换等业务。

编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定投业务	转换业务	是否参加费率优惠
1	004630	平安合信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不开通	开通	参加
2	005077	平安合韵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不开通	开通	参加
3	005766	平安合瑞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不开通	开通	参加
4	005895	平安合丰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不开通	开通	参加

二、重要提示

基金转换是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届时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一基金的基金份额转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且由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办理注册登记的其他基金的基金份额的行为。基金转换业务规则与转换业务的收费计算公式参见本公司网站的《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开放式基金转换业务规则说明的公告》。

三、费率优惠

投资者通过易方达财富申购或转换上述基金,享受费率优惠,优惠活动解释权归易方达财富所有,请投资者咨询易方达财富。本公司对其申购费率以及转换业务的申购补差费率均不设折扣限制,优惠活动的费率折扣由易方达财富决定和执行,本公司根据易方达财富提供的费率折扣办理,若费率优惠活动内容变更,以易方达财富的活动公告为准,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易方达财富管理基金销售(广州)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608888

公司网址:www.efundcf.com.cn

2、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00-4800

网址:fund.pingan.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8月11日

证券代码:688026 证券简称:洁特生物 公告编号:2026-055
转债代码:118010 转债简称:洁特转债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洁特转债”可选择回售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售价格:100.25元人民币/张(含当期利息)
- 回售期:2026年8月17日至2026年8月21日
- 回售资金发放日:2026年8月26日
- 回售期内“洁特转债”停止转股
- 本次回售不具有强制性,“洁特转债”持有人有权选择是否进行回售
- 风险提示:可转债持有人选择回售等同于以人民币100.25元/张(含当期利息)卖出持有的“洁特转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洁特转债”的收盘价高于本次回售价格,可转债持有人选择回售可能会带来损失,敬请可转债持有人注意风险。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票自2026年6月28日至2026年8月7日连续30个交易日内有30个交易日收盘价格低于本公司“洁特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70%,且“洁特转债”已进入最后两个计息年度。根据本公司《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可转债回售条款生效。

现依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本公司《募集说明书》,就回售有关事项向全体洁特转债持有人公告如下:

一、回售条款及回售价格

1、有条件回售条款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70%时,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重新计算。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可转债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债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能再行使回售权,可转债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2、回售的价格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回售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回售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根据上述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方法,“洁特转债”第五年的票面利率1.80%,计算天数为50天(自2026年6月28日至2026年8月17日),利息为100×1.80%×50/365≈0.25元/张,即回售价格为100.25元/张(含当期应计利息、含税)。

二、本次可转债回售的有关事项

(一)回售事项的提示

“洁特转债”持有人可回售部分或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洁特转债”持有人有权选择是否进行回售,本次回售不具有强制性。

(二)回售申报程序

本次回售的转债代码为“118010”,转债简称为“洁特转债”。

行使回售权的可转债持有人应在回售申报期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回售申报,方向为卖出,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

如果申报当日未能申报成功,可于次日继续申报(限申报期内)。

(三)回售申报期:2026年8月17日至2026年8月21日。

(四)回售价格:100.25元人民币/张(含当期利息、含税)。

(五)回售款项的支付方法

本公司将按前款规定的价格买回要求回售的“洁特转债”,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业务规则,回售资金的发放日为2026年8月26日。

回售期满后,公司将公告本次回售结果和本次回售对公司的影响。

三、回售期间的交易

“洁特转债”在回售期间将继续交易,但停止转股。在同一交易日内,若“洁特转债”持有人同时发出转债卖出指令和回售指令,系统将优先处理卖出指令。

回售期内,如回售导致可转换公司债券流通面值总额少于3,000万元人民币,可转债仍将继续交易,待回售期结束后,本公司将披露相关公告,在公告三个交易日后“洁特转债”将停止交易。

四、风险提示

投资者选择回售等同于100.25元人民币/张(含当期利息)卖出持有的“洁特转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洁特转债”的收盘价格高于本次回售价格,投资者选择回售可能会带来一定经济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五、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证券投资部

联系电话:020-32811868

特此公告。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11日

证券代码:603285 证券简称:键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2

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6年8月5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6年8月1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朱剑波先生召集并主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3)。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保荐机构对此议案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4)。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为提高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强化信息披露责任意识,加大对年报信息披露相关责任人的问责力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1日

证券代码:603285 证券简称:键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3

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基本情况

投资金额	45,000.00万元
投资种类	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议存单、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国债逆回购等)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

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1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含12个月)有效。

-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拟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影响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自有资金,在保证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的前提下,合理利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增加投资收益,保障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二)投资金额

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45,0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上述额度。

(三)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仅限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

(四)投资方式

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议存单、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国债逆回购等),单个投资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

除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上述现金管理产品外,剩余自有资金将主要以活期存款和协定存款的形式存放在银行账户中,活期存款及协定存款余额根据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情况而变动,最终收益以银行结算为准。

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签署购买投资产品和协定存款相关文件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

(五)投资期限

本次授权的现金管理额度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含12个月)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8月1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45,0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含12个月)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同时剩余自有资金将主要以活期存款和协定存款的形式存放在银行账户中。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公司本次自有资金现金管理拟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影响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公司将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购买事宜,确保资金安全。

3、为控制风险,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时,将选择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投资产品,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同时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4、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在上述理财产品理财期间,公司将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

5、公司内审部负责对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确保满足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对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可以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规定,现金管理本金计入“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利息收益和理财收益计入“财务费用”、“投资收益”科目。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1日

证券代码:603285 证券简称:键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3

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议存单、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国债逆回购等);同时募集资金以活期存款和协定存款方式存放。
- 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0,000.00万元(含本数),该额度在决议有效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2026年8月10日,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本事项无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将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影响的风险。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并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合理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投资金额

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40,0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上述额度。

(三)资金来源

1、公司现金管理所使用的资金为公司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072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8.6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4,600.00万元,扣除本次股票发行累计发生的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8,254.80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6,345.20万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4年7月2日对公司募集资金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4]251Z0010号)。公司已经对上述首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保证专款专用,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存储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严格按照规定使用募集资金。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发行名称	2024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4年7月2日		
募集资金总额	74,600.00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66,345.20万元		
超募资金总额	√不适用 □适用,_____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	累计投入进度(%)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环保助剂新材料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6.20	2028年4月
	年产7000吨二苯甲酰甲烷(DBM)智能制造技改及扩产项目	0.87	2027年7月
	常州新材料研发及运营管理中心项目	89.37	2028年1月
	山东键邦新材料金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6.19	2028年4月
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是 √否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需要一定的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将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本次将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本次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并保证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

(四)投资方式

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议存单、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国债逆回购等),单个投资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

除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上述现金管理产品外,剩余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将主要以活期存款和协定存款的形式存放在银行账户中,活期存款及协定存款余额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而变动,最终收益以银行结算为准。

以上投资品种不涉及证券投资,不得用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证券投资基金和以证券投资为目的及以无担保债权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或信托产品。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签署购买投资产品和协定存款相关文件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将归公司所有,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资金。

(五)最近12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5年7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40,0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上述额度,单个投资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见下表: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结构性存款	60,000.00	60,000.00	648.85	0.00
合计				648.85	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40,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3.46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294.46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万元)					40,000.00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0.00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40,000.00

注:1、上表中“实际投入金额”为最近12个月内滚动使用的累计金额。

2、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除购买上述现金管理产品外,剩余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以活期存款和协定存款的形式存放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14)之“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8月1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40,0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同时将募集资金余额以活期存款和协定存款方式存放,使用期限自公司前次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授权到期后12个月内(含12个月)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上述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拟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影响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